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 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权司法拍卖，系拍卖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射洪市人民政府，若该股权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本次股权司法拍卖是因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纠纷案，蓬溪县人民法院履行的执行程序。有关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纠纷诉讼事项，法院尚未审理完毕，公司目前无法确定是否能通过本次股权司法拍卖获得清偿。

●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通过蓬溪县人民法院网站获悉，蓬溪县人民法院委托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 时在四川省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蓬溪县分中心，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洋控股”）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牌舍得集团”）70%的股权进行拍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股权的基本情况

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梦东

方”) 因与天洋控股资金往来事项, 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对天洋控股及相关人员起诉, 并申请对天洋控股持有的沱牌舍得集团 70% 股权和相关人员财产采取诉讼保全措施。因欠款往来次数为三次且时间不同, 分属不同合同纠纷, 故分别立案起诉, 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 裁定对天洋控股持有沱牌舍得集团 70% 的股权分三次予以冻结, 执行裁定书文号分别为:【(2019)川 09 民初 34 号】、【(2019)川 09 民初 35 号】、【(2019)川 09 民初 33 号】。

后经双方友好协商, 天洋控股与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达成和解共识并签订民事调解书, 民事调解书文号分别为:【(2019)川 09 民初 34 号】、【(2019)川 09 民初 35 号】、【(2019)川 09 民初 33 号】。

因天洋控股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约定的期限履行支付义务, 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0 年 9 月 22 日, 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三份执行裁定书【(2020)川 09 执 323 号】、【(2020)川 09 执 324 号】、【(2020)川 09 执 325 号】, 裁定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川 09 民初 34 号】、【(2019)川 09 民初 35 号】、【(2019)川 09 民初 33 号】民事调解书由蓬溪县人民法院执行。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舍得酒业关于网络传闻的补充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5)、《舍得酒业关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冻结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5)。

现该案进入执行程序, 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申请拍卖天洋控股持有的沱牌舍得集团 70% 的股权。

二、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一) 拍卖标的: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

(二) 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 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 拍卖机构: 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栖霞路 2 号奥城玫瑰花园商业 6 栋 4 层 4 号

联系人: 王家全 联系电话: 13982508566

(四) 竞买人条件:

1、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规定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均可参加竞买;

2、受让方受让股权后将受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约束, 请竞买人详细了解公司相关制度和章程。

(五)与本案拍卖财产有关的担保物权人、优先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于拍卖日到场；优先购买权人届时未到场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起拍价、拍卖时间、地点、拍卖公告刊登的媒体及拍卖中有关事宜的，请直接与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家全联系。

(六)特别提示：

1、2019年6月24日，天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将其持有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进行质押，并于2019年6月27日办理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2、天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承载多起债务且具有不确定性。

(七)竞买人在竞拍前请务必联系拍卖机构索取拍卖须知，未尽事宜请直接向蓬溪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涉物办及拍卖机构咨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股权司法拍卖，系拍卖天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射洪市人民政府，若该股权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披露了《舍得酒业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经公司自查，截止2020年8月19日，天津控股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本金44,000.00万元，资金占用利息3,486.00万元，合计47,486.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天津控股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本次股权司法拍卖是因天津控股与公司控股股东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资金往来纠纷案，蓬溪县人民法院履行的执行程序。有关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与天津控股的资金占用纠纷诉讼事项，法院尚未审理完毕，公司目前无法确定是否能通过本次股权司法拍卖获得清偿。

(五)截至2020年9月16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对天津控股的贷款余额为128,955万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舍得酒业

关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六）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7日